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预案》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年8月17日15:00至2016年8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8月1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凡截止2016年8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庆阳路219号金运大厦22层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在兰州银行德隆支行申请2.5亿元贷款及担保授信额度的预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审议通过了该项预案，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8 月 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股东以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详见附件一。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出席人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上述股东应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将登记资料复印件传真至登记地点。参会股东应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前递交上述登记资料原件。

上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原件于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前送达或快递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15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兰州市庆阳路 219 号金运大厦 22 层本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福新 呼星

联系电话：0931-8449039

联系传真：0931-8449005

邮政编码：730030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记录。

附件一：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通知。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附件一：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6 年 8 月 10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兰州黄河（000929）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帐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单位) 出席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行使表决权。

本人(单位) 对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在兰州银行德隆支行申请 2.5 亿元贷款及担保授信额度的预案》			

(每项议案的“赞成”、“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29”，投票简称为“黄河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在兰州银行德隆支行申请 2.5 亿元贷款及担保授信额度的预案》	1.00 元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